

清、光緒二十六年刊本影印

約章分類輯要 (六)

清、蔡乃煌等撰

華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印行

約章分類輯要卷二十九上下目錄

疆界門

條約

黑龍江俄約第一條

黑龍江俄約第二條

黑龍江俄約第三條

恰克圖界約第三條

恰克圖界約第六條

恰克圖界約第七條

愛琿城俄約第十一條

愛琿城俄約第一條

俄約第九條

咸豐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倉場侍郎成琦會同俄國大臣在黑龍江定界記文附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首段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一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二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三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四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五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六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七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八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九條

中俄塔城議定記約第十條

俄續約第一條

俄續約第二條

俄續約第三條

塔爾巴哈臺界約首段

塔爾巴哈臺界約第一條

塔爾巴哈臺界約第二條

塔爾巴哈臺界約第三條

科布多界約首段

科布多界約第一條

科布多界約第二條

烏里雅蘇臺界約首段

烏里雅蘇臺界約第一條

烏里雅蘇臺界約第二條

附烏里雅蘇臺界約記略

中俄改訂條約第一條

中俄改訂條約第五條

中俄改訂條約第七條

中俄改訂條約第八條

中俄改訂條約第九條

附光緒七年中俄卡倫單

中俄會訂條約第五款

中俄會訂條約第六款

中俄會訂條約續款第一款

中俄會訂條約續款第二款

重勘珲春東界約記附查勘交界各段道路記並更正倭那兩字界碑記

英舊約第三條

英續約第六條

會議藏印條款第一款

續議滇緬_{商務}條款第一條

續議滇緬商務條款第三條

續議滇緬商務條款第四條

續議滇緬商務條款第五條

續議滇緬商務條款第六條

續議滇緬商務條款第七條

續議滇緬商務條款第十八條

中緬條約附款第一條

中緬條約附款第二條

中緬條約附款第三條

中緬條約附款第六條

中緬條約附款第九條

英國展拓香港界址專條

英國租威海衛專條

美續約第一條

見上日岸商務門貿易類

中法會訂越南新約第一款

中法會訂越南新約第三款

中法續議界務專條之三

中法續議界務專條之四

中法續議界務專條之五

中法續議界務專條附章之一

中法續議界務專條附章之二

中法續議界務專條附章之三

法國廣州灣租約第二款

德國膠州灣租約第一端之第三款

日本馬關新約第二款

日本馬關新約第三款

日本馬關新約另約第二款

日本交還奉天省南邊地方條約第一款

以上疆界條約

成案

中俄會訂條款電文解釋

以上疆界成案

以上疆界成案

約章分類輯要卷二十九上

疆界門

條約

黑龍江俄約第一條

一將由北流入黑龍江之綽爾納卽烏倫穆河相近格爾必齊河爲界循此河上流有石大興安嶺以至於海凡嶺南一帶流入烏龍江之溪河盡屬我界其以嶺北一帶之溪河盡屬俄羅斯國界

黑龍江俄約第二條

一將流入黑龍江之額爾古納河爲界河之南岸爲我屬河之北岸今爲俄羅斯屬其南岸之眉勒爾客河口所有俄羅

斯房舍遷移北岸

黑龍江俄約第三條

一雅克薩之地俄羅斯所治之城盡行除毀所居俄羅斯城
民及諸物用聽撤往察汗汗之地

恰克圖界約第三條

一中國大臣會同俄國所遣使臣所定兩國邊界在恰克圖
河溪之俄國卡倫房屋在鄂爾懷圖山頂之中國卡倫鄂博
此卡倫房屋鄂博適中平分設立鄂博作爲兩國貿易疆界
地方後兩邊疆界立定遭喀密薩爾等前往自此地起東順
至布爾古特依山梁至奇蘭卡倫由奇蘭卡倫句齊克太一段楚庫
阿魯奇都句阿魯哈當蘇句此四卡倫鄂博以一段楚庫

河爲界由阿魯哈當蘇至額波爾哈當蘇卡倫鄂博由額波爾哈當蘇至察罕鄂拉蒙古卡倫鄂博俄國所屬之人所占之地中國蒙古卡倫鄂博將在此兩邊中間空地照分恰克圖地方劃開平分俄羅斯所屬之人所占地方附近如有山臺幹河以山臺幹河爲界蒙古卡倫鄂博附近如有山臺幹河以山臺幹河爲界無山河空曠之地從中平分設立鄂博爲界察罕鄂拉之卡倫鄂博至額爾古訥河岸蒙古卡倫鄂博以外就近前往兩國之人妥商設立鄂博爲界恰克圖鄂爾懷圖兩中間立爲疆界自鄂博向西鄂爾懷圖山特們庫朱渾句畢齊克圖句胡什古句卑勒蘇圖山句庫克齊老圖句黃果爾鄂博句永霍爾山句博斯口句貢贊山句胡塔海

圖山

句 前梁

布爾胡圖嶺

句

額古德恩昭梁

句

多什圖嶺

克色訥克圖嶺

句

固爾畢嶺

句

努克圖嶺

句

額爾奇克塔

句

爾噶克臺幹

句

托羅斯嶺

句

柯訥滿達

句

霍尼音嶺

句

柯木查克博木

句 沙畢納依嶺

句

以此梁從中平分爲界

句

其間如橫有山河卽橫斷山河平分爲界

句

由沙畢納依嶺至額爾古訥河岸陽面作爲中國陰面作爲俄國將所分地方寫

寫

明繪圖兩國所差之人互換文書各給大臣等此界已定兩國如有屬下不肖之人偷入游牧佔踞地方蓋房居住查明各自遷回本處兩國之人如有互相出入雜居者查明各自收回居住以靜疆界兩邊各取五貂之烏梁海各本主仍舊存留彼此越取一貂之烏梁海自定疆界之日起以後永禁

各取一照此議定完結互換證據

恰克圖界約第六條

一送文之人俱令由恰克圖一路行走如果實有緊要事件准其酌量抄道行走倘有意因恰克圖道路寫遠特意抄道行走者邊界之汗王等俄國之頭人等彼此咨明各自治罪

恰克圖界約第七條

一烏帶河等處前經內大臣松會議將此地暫置爲兩間之地嗣後或遣使或行文定議等語在案今定議你返時務將你們人嚴禁倘越境前來被我們人拏獲必加懲處倘我們人有越境前去者你們亦加懲處此烏帶河等處地方既不能議仍照前暫置爲兩間之地你們人亦不可佔據此等

地
方

恰克圖界約第十一條

一、兩國相和益堅之事既已新定與互給文據照此刊刻曉示在邊界諸人。雍正五年九月初七日定界時所給薩瓦文書亦照此繕。

雍正五年七月十五日兩國大臣議定由恰克圖句鄂爾懷圖兩處中間界址所立之鄂博起橫至西邊鄂爾懷圖句色楞額河起至沙畢迺嶺共立鄂博二十四處由布爾固特依山南巴彥梁起至東邊額爾古訥河源之阿巴哈依圖山分界共立鄂博四十八處俱詳庫倫案檔後於嘉慶二十三年會勘一次有手具地圖存案。